

2020 年亚洲旅游景区装备及公共服务展览会

2020 年 8 月 3 日--8 月 5 日

参  
展  
商  
手  
册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

## 目 录

### 第一部分展会重要信息概要

一、欢迎辞 .....	1
二、各项服务联系方式 .....	2-3
三、展会信息与重要提示 .....	4

### 第二部分物流指南

一、展品运输及仓储 .....	5
二、交通指引图 .....	6

### 第三部分安全管理规定

一、参展须知 .....	7-11
二、参展安全提示 .....	12
表格 1 参展安全提示回执 .....	13

### 第四部分布展指南

一-五、展馆基本信息及撤展须知 .....	14-17
六、定单确认及需求确认表 .....	18-19
七、标准展位效果图及配 .....	20
八、豪华展位效果图及配置 .....	21
表格 2 印刷广告推广 .....	22
表格 3 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 .....	23
表格 4 现场广告 .....	24
表格 5 参展证 .....	25
表格 6 入场券和嘉宾邀请 .....	26
表格 7 人力资源 .....	27
表格 8 标准展位展具/用水租 .....	28
标准展位展具照片 .....	29
表格 9 其他展具租赁表 .....	30-31
表格 10 电费租赁表及电箱位置图示 .....	32-34
表格 11 特殊装修申请表 .....	35
表格 12 空地展位装修安全责任保证书 .....	36
表格 13 展会搭建商回执 .....	37
九、光地展位搭建垃圾清运 .....	38
十、筹撤展车证及施工证 .....	39
十一、布展流程图 .....	40
十二、开票信息填写表 .....	41

### 第五部分酒店住宿指南

宾馆推介及预定 .....	42
指定酒店价格明细表 .....	43-45

### 第六部分知识产权指南

知识产权投诉及处理办法 .....	46-50
-------------------	-------

## 第一部分展会重要信息概要

### 一、欢迎辞

尊敬的阁下：

欢迎您参加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B 区举行的“2020 年亚洲旅游景区装备及公共服务展览会”。

我们设计了这本包含所有与本次展览会相关信息的《参展指南》，以帮助您充分做好展前准备工作。我们建议您及相关参展人员仔细阅读本指南，并遵守其中各项服务的申请截止日期，避免误时所带来的不便。

对于各项服务申请，您只需填好表格、签字盖章后申报至网报系统中并及时告知手册中的指定负责人。所传表格请自留备份。若有任何问题，请联系表格中指定的负责人。我们期待与您相会在广州！

祝您在展会上取得成功！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 特殊提示：

展览期间由于公共场所人员较多，参展单位应妥善保管好个人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如皮包、手提电脑、相机、手机等），特别是洽谈人员较多时，要有专人看管，如有丢失，主办单位协助处理。

展馆保卫科电话：020-89138763 89138766

展馆派出所电话：020-89130905 89130951

## 二、各项服务联络方式

<p>组委会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2020年亚洲旅游景区装备及公共服务展览会 项目组 电话：4006-258-268</p>	<p>标摊展具租赁、水电租赁、施工管理服务 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秀娟 19925829271 网上申报请登入：<a href="http://job.hwvips.com/help/">http://job.hwvips.com/help/</a></p>			
<p>主场特装报图 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小姐 电话：020-29188159 网上申报请登入：<a href="http://job.hwvips.com/help/">http://job.hwvips.com/help/</a></p>				
<p>酒店预订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可欣 小姐 电话：15362989376 传真：020-36657099 电邮：gzhwyt@126.com</p>	<p>货运代理 广东绘展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华资发 13926065770（国内） 联系人：王玲 13682266468（国际） 传真：020-36029906</p>			
<p>通过资质审核特装展位搭建商：</p>				
<p>单位名称</p>	<p>联系人</p>	<p>手机</p>	<p>联系电话</p>	<p>Q Q</p>
<p>广州粤鸿会展有限公司</p>	<p>胡自凡</p>	<p>18613038820</p>	<p>400-6510-280</p>	<p>554823398</p>
	<p>周丹</p>	<p>18613028826</p>	<p>400-6510-280</p>	<p>550591516</p>
<p>广州市笔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p>	<p>周智</p>	<p>13527798086</p>	<p>020-82579588</p>	<p>1106071767</p>
	<p>王丽</p>	<p>13360589798</p>	<p>020-84121680</p>	<p>1474069173</p>
	<p>温吉峰</p>	<p>13318802515</p>	<p>020-84121421</p>	<p>2241886887</p>
<p>广州道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p>	<p>全玉萍</p>	<p>13414105866</p>		<p>49280043</p>
	<p>李雪魁</p>	<p>18929516057</p>	<p>13418094178</p>	<p>124342147</p>

广州优优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唐梅	13609006693	400-830-0960	2850958602
	轩凯	13922707800	400-830-0960	2850958600
广州超之越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罗超	18802018558	020-34022335	527364862
	马景华	13922333958	020-34022335	1391590927
广州汉东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刘东	13078800521	020-86099209	475881129
广州市支点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陈先生	15920447998		747664749
	周小姐	13538706796		2239122607
广州展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朱鑫	13424047958	020-89114011	649227352
	朱文	16620024928	020-31950071	1343181195
广州力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肖运苗	18028625799	020-34099783-806	13428815158@163.com
	陈大航	13527864215	020-34099783-802	13428815158@163.com
广州蓝创展览有限公司	梁永恩	13016063296		153664979
	Daisy Liu	15913199879		784975580
广州艾创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宾志成	13002012689	020-22233579	9526556
	江宙炜	18688841492	020-22233579	545154344
广州宏泰展览有限公司	徐晖	13570953300	020-34092588	517154374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均为通过鸿威会展集团资质审核的特装展位搭建商，优势：

- 1、企业信誉在搭建行业良好，鸿威会展集团已审核其装修资质；
- 2、本次展览会中参展企业较多采用以上装修公司方案，在展位装修及搭建方面比较有经验；
- 3、如参展企业和以上装修公司在合作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主场承建商可出面协调。

### 三、展会信息与重要提示

#### (一)、展览会日程

展览时间：2020年8月3日—5日

展览地址：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B区（广州市阅江中路382号）

展会日程	日期	时间
光地展台报到及布展	2020年8月1日（星期六）	09:00-17:00
光地展台报到及布展	2020年8月2日（星期日）	09:00-17:00
标准展台报到及布展	2020年8月1日（星期六）	11:00-17:00
标准展台报到及布展	2020年8月2日（星期日）	09:00-17:00
展览交易	2020年8月3日（星期一）	09:30-17:00
	2020年8月4日（星期二）	09:00-17:00
	2020年8月5日（星期三）	09:00-13:00
闭幕撤馆	2020年8月5日（星期三）	14:00-17:00

#### 注意事项：

1、本届展会，布展时间为二天，请各参展商及光地搭建商安排好布展时间，如需延时布展，请按展馆要求在当天下午15:00前在展馆服务中心向主场服务公司申请加班并缴纳加班费。

#### 2、观众入场时间

8月3日：09:30—16:30

8月4日：09:00—16:30

8月5日：09:00—13:00

请各参展商做好接待工作。

3、8月5日14:00闭馆，撤展时间为14:00—17:00，请各参展商遵守时间。

#### (二)、展商报到

各已领取参展证的参展企业工作人员请于2020年8月1-2日09:00-16:00直接进到各个展馆；未领取参展证的展商请前往广交会展馆B区各展馆门口展商报到处先交清费用，再办理报到手续。

#### 展会主办单位联系方式

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00号保利世贸西塔C座7楼

电话：4006-258-268

#### (三)、重要提示

参展单位须在2020年7月1日前缴清全部参展费用，逾期未付者，组织机构视其为自动放弃参展资格，而不予安排展位和布置。

户名：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黄埔支行

银行帐号：3602 1155 1910 0042 304

## 第二部分物流指南

### 一、展品运输及仓储

#### (一) 展览会运输总代理

1、广东绘展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仓库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淇骏北物流园中区 16 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北路百福商厦 716-726 室

电 话：020-36555856 22099595 传 真：020-36029906

国内部联系人：华资发 13926065770

邮箱：gdhz@163.com hugo.wu@126.com

国际部联系人：王 玲 13682266468

邮箱：christine@king-56.com

投诉建议联系人：吴 阳 18688903598

绘展物流“展品直通车”服务(门到展位或展位到门)

参展商可以在所在地将展品交给绘展物流，由绘展物流安排长途运输并将展品送至参展商指定的展馆展位上。撤展的时候，展品直通车客户可享受在展位上签收展品，由绘展物流安排展品运到参展商指定目的地。

绘展物流展品直通车包含一下服务：(1)始发地上门收货；(2)长途运输；(3)广州市内到达提货；(4)筹展时，展馆内展品搬卸、搬运到摊位；(5)撤展时，展位上签收和搬运展品；(6)回程运输，送货上门。

选择绘展物流展品直通车服务，减少展品的运输流通环节，降低参展商的物流成本，同时可有效保护展品安全性。让参展商得到时效性、安全性、专业性服务的保障；让你省事、省心享受一站式物流服务！

**(二) 自行送货至展馆：**自行安排展品运至会场之展商请注意：本届展览会之举行地点为“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B 区（广州市阅江中路 382 号）”。除大会指定之运输总代理外、一切外来铲车、吊机等设备不得在现场操作及进入展馆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后果，由展商自负。

**(三) 行车路线及货车证：**行车线路图及货车证,空地展位企业交清特装押金，空地管理费，电费后于展前一周自行或委托搭建公司前往主场承建商领取，标准展位企业如需车证请提前与我们业务员同事联系或在参展商报到处领取。请将车证放在货车车头挡风玻璃上，并自行保管好，以作布展及撤展期间货车通行凭证，遗失补办按 50 元一张收取。

**(四) 车辆管理：**整个展期小轿车、面包车、商务车从展馆 2 号门驶入停车场，不允许进入展馆，筹展期间 0.6 吨以上的货车允许直接进入展馆。提前快递收件地址：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A 区（广州市阅江中路 380 号）5.1 馆负一楼样品仓收，汽运或自送收货地址：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B 区（广州市阅江中路 382 号）。

#### 展品包装要求：

展品的包装材料应牢固耐用，适合长途运输及反复包装。大件物品须使用机械设备起落的，请在包装箱上标明起吊重心，易碎，防潮字样，禁止倒置的展品必须在包装箱外标明标记。尽量使用便于拆箱的螺栓、螺母来固定箱子，而不要用钉子钉包装箱，以免造成拆箱和再装箱的困难。快递至展馆的货物展商也可以到场后凭展商收货人身份证自行在展馆仓储科领取,收货人名称请写展商参展负责人名字，同时谨记不要将展会名称及主办单位作为收货人，以免造成提货困难及延误提货时间。展品外包装没有标记亦将导致提、送货延误，请参展商务必注意及遵守。

## 二、展馆交通指引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琶洲展馆 B 区，交通便利，设有地铁站台，东、西、南、北向均有城市干道。

### 可选择主要交通工具：

地铁：乘搭地铁二号线至昌岗站，转乘地铁八号线至新港东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A 区或琶洲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B 区，琶洲站 C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C 区。

出租车：广州出租车起步价（含 2.3 公里）人民币 12 元，每公里租价人民币 2.6 元。

### 主要线路指引：

从广州白云机场出发

1. 乘坐出租车：行驶里程约 40 公里。
2. 搭乘机场空港快线：从机场快线 A 乘车区乘坐机场快线 5 号线到民航售票处站下，步行至地铁广州火车站乘地铁二号线（坐 7 站）到昌岗站，转乘地铁八号线（万胜围方向）（坐 7 站）到新港东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A 区或（坐 8 站）到琶洲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B 区，琶洲站 C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C 区。

从广州火车站出发

1. 乘坐出租车：行驶里程约 10 公里。
2. 搭乘地铁：从地铁广州东站总站坐地铁三号线（火车东站-体育西路）（坐 2 站）到体育西路站转乘地铁三号线（天河客运站-番禺广场）（坐 4 站）到客村站转乘地铁八号线（万胜围方向）（坐 3 站）到新港东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A 区或（坐 4 站）琶洲站 A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B 区，琶洲站 C 出口出站可抵达展馆 C 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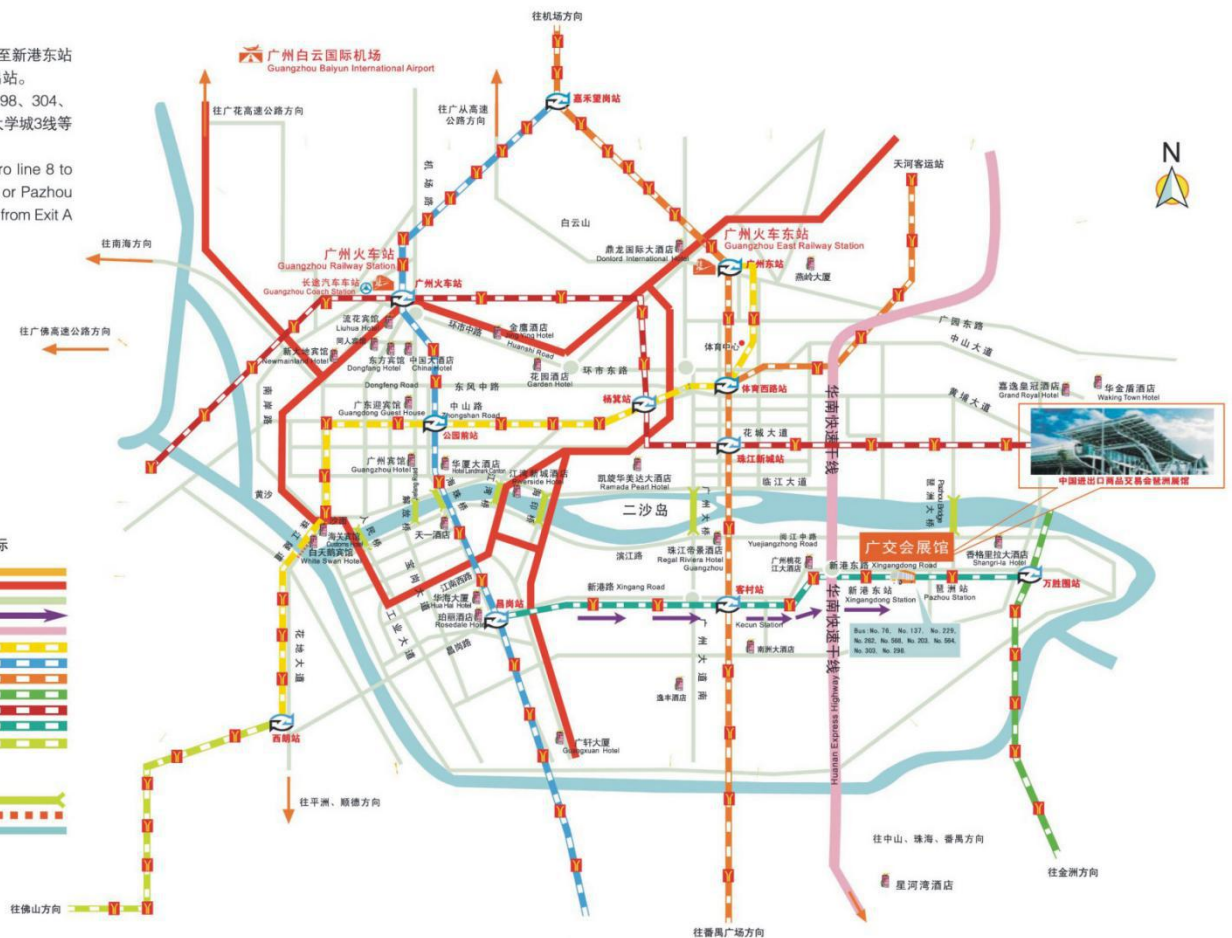
广州地铁网上查询：[Http://www.gzmtr.com](http://www.gzmtr.com)

### 交通指引：

地铁：可乘地铁八号线至新港东站 A 出口或琶洲站 A 出口出站。

公共汽车：可乘 262、298、304、505、507、92、B7、大学城 3 线等线路

You may take the metro line 8 to Xingang Dong Station or Pazhou Station and access the from Exit A





## 第三部分安全管理规定

### 参展须知

#### 一、展览规则：

1. 参展人员必须佩戴由组委会统一发放的证件，凭证进馆，无证不得进入。
2.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或有污染物品进入展厅，如有特殊需要必须向展览会保卫办公室申报，批准后方可带入展厅。
3. 严禁擅自动火作业（明火、电焊、气焊作业）、喷漆、使用台式电锯及存放过量的可燃材料。严禁使用汽油、酒精、稀料等易挥发剂进行清洗作业。
4. 组织机构将在每日对展馆公共部分进行清洁，展商有义务在参展期间保持自己展位的清洁。
5. 展览正式结束之前，除已获得组织机构特许外，展商不得清拆或搬走任何摊位或展品。
6. 展览场地内严禁吸烟。
7. 参展商的贵重物品和小件展品，如笔记本电脑、手机、手提包、现金、证件、相机等，要妥善保管，谨防丢失。如有被盗，组织机构概不负责。
8. 展馆消防栓、安全通道及配电箱不得封堵，不得将灭火设备移位或挪做它用。
9. 各展台在场馆遗弃的包装材料要及时清除，馆内禁止设置仓库及储藏室。
10. 运送展台的车辆必须按指定地点停放，听从管理人员的疏导和管理。
11. 展会期间，严禁挪用其它展位里的设备（桌、椅等）。
12. 带物品出馆时，必须持展览会统一规定的出入证，经门卫检查后方可带出。
13. 展场内的布局应留有足够的安全疏散通道，主通道不得少于5米。**（除主通道5米外，筹撤展期间，其他副通道需保持每条通道有1米的畅通宽度。）**严禁在电梯、楼梯口等安全疏散通道，主通道不得小于5米，严禁在电梯、楼梯口等安全疏散通道上摆设任何物品。遇有紧急情况，要服从展览组织机构和展览中心工作人员统一指挥，按指定通道有序撤离。
- 14.不得损坏或拆改展馆固定设施，不得在展板、展馆门、窗、柱子及地面钉钉或凿洞；如有违反，参展商须视损坏程度负相应的赔偿责任。
- 15.不得在展馆的门、窗、柱子上张贴或悬挂宣传资料或其它物品。如确须在上述设施上张贴宣传资料等，须事先向展会组织机构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按规定交纳相关费用及一定金额的清理押金后方可张贴。展会结束后应负责清理干净后退回清理押金，否则，展馆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押金。未经批准擅自张贴者，展馆将强行清理，一切后果和损失由张贴者承担。
- 16.展品摆放不得超越所使用的展位范围，不得阻塞通道及遮挡消防设施。如有违反，经多次劝告无效后组织机构有权没收展品。

17.宣传资料只能在展位内派发，未经批准不得在展馆的其它区域内派发。如有违反，经屡次劝告无效后组织机构有权没收所派发的宣传资料并做出罚款处理。严禁展商在展场内摆放“黄、赌、毒”、假冒、伪劣、侵权商品以及公安部门管制物品等展品。

18.凡展出物品违反国家法律规定、违反知识产权的，一律没收，展位费不退，由此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损失均由违法者自负。

**19.布展结束后，展商需将包装物自行带离展馆或联系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进行储存，搭建商所有的布展废料和工具需自行运离展馆，不得将以上物品滞留在展馆内，未清理的将由展馆保洁作为布展垃圾进行处理。**

20.插座至展台的电源线、接线板、变压/稳压设施等请展商自备。展馆配置的 3A 插座仅用于电脑、手机、电视充电，不能用于产品用电。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不同电压的线路要分开铺设，动力电与照明电应分开。

**21.有租用配电箱的施工单位或展商注意，所有接电人员必须持有电工证。租用的配电箱展馆方只提供一级保护配电箱，施工单位或展商必须自备二级同等功率的保护配电箱。由施工单位或展商自备的二级配电箱、电线、电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用电规定，且要确保二级配电箱完好完整。展馆会安排电工核查上下装配电箱情况。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现场将安排用电负责人与展馆电工对接检查核实。配电箱符合安全规定后，方可对展位通电。**

**22.布撤展期间所有进出展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帽需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具备 QS 和安监标志，且要调整好松紧大小，系紧下颚带，防止脱落。展馆不再售卖安全帽，展览筹撤展期间进馆人员需自备。）**

**23.展馆人字梯限高 2 米，梯上只允许 1 人作业，且不可站在人字梯最顶端作业。超过 2 米以上高度施工需用脚手架，且不超过 2 层。脚手架上最多容纳 2 人同时作业，施工时必须系上安全带（安全扣需扣在架上）。若底部带滑轮，需安排 1-2 人帮扶固定。施工作业超过 2 层脚手架高度，施工时需用工程升降车。所有人字梯、脚手架上有人员作业时不得移动，需有旁站防护措施，且均不能压在地井盖上。**

**24.每个特装展位在筹撤展期间，需在展位的明显位置粘贴施工单位信息。包括参展单位名称、参展单位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施工企业名称、施工企业安全负责人和电工的姓名与联系方式、施工时间等信息。**

**25.禁止通宵作业、酒后作业、疲劳作业。**

**26.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对违反施工安全规定的施工人员将进行严厉约束及相关处罚警示以及安全学习等。**

**27 所有空地展位需按照每 20 平方米配备灭火器一具，以此类推。灭火器必须摆放在展位显眼位置，展台的所有人员必须在入馆前进行灭火器使用学习，以便遇到突发的火灾是进行恰当合适的处理。另围柱展位需与柱子保留 1.5 米距离并留消防门，同时配备 35 公斤的推拉式灭火器。**

**28.展位封顶面积不得超过展位总面积的百分之 30，封顶需单独进行材料申报并按照面积配备灯笼式喷洒灭火器。**

**29.29.所有特装展台背立面必须使用防火材料进行美化，背面使用的防火材料现场铺设后必须保证平整干净。不得在现场使用油漆、刷灰（面积小于 1 平方米的补漆、补灰除外）；补漆时，必须在通风处进行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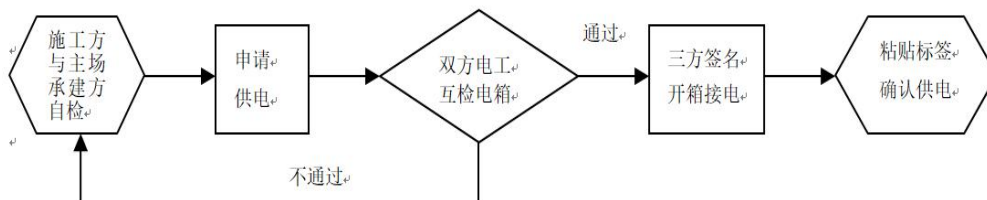
使用无毒油漆，水泥地面上覆盖干纸或塑料膜；不得在广交会展馆冲洗油漆材料；

30.在展馆内严禁使用电炉、电水壶、电烫斗、碘钨灯（有玻璃罩保护除外）等电热器具及大功率灯具（额定功率在 500W 以上的照明灯具）。

31.不得将氢气、氨气、石油、柴油、汽油、煤油、酒精、天那水、烟花、爆竹等易燃气体、可燃液体、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以及保卫部门认定可能威胁展馆安全的物品带入展馆。展位搭建施工时确需使用天那水、酒精、立时贴等易燃物品的，只准带当天用量，并在当天施工完毕后带出广交会展馆；严禁演示和操作暖气、烧烤炉、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设备、生热明火器具或其它生烟材料；严禁演示和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严禁将武器、枪支、刀剑、弹药、炸药以及任何被政府有关部门禁止的危险物品带入广交会展馆。

32.参展商擅自拆改展馆方搭建标准展位的配置灯具或线路，私自移动灯具、加设灯具和展位配电箱的，展馆方电工将强制恢复原状，因此产生的费用由参展方负责。造成灯具、线路和配电箱损坏、遗失的，参展商将按照展馆照价进行赔偿。

33.新电箱分类：施工电箱+展示配电箱。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承建商必须自备施工配电箱（配置隔离开关、空气开关、漏电保护开关）；所有电气的安装应由持有有效证件的电工装接；施工使用的电动工具应经检验符合安全要求；施工临时电源线应采用带护套铜芯软线，中间不得有接驳头，必须配置保护开关；严禁将电源线直接插入电源插座内或挂在开关刀闸端用电，必须采用插头和紧固端口螺丝连接。施工电箱及展示电箱在安装完毕后均为上锁状态，展位需要供电（包括施工用电和展示用电）时，施工单位电工向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用电监理提出申请，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用电监理检查展位电气设施后，监督展位电工与展馆方电工互检双方电箱符合安全标准：1.双方电工互检双方电箱壳体、开关、线缆无破损，接线牢固；2.展位控制电箱总开关不能大于申报电箱规格的开关额定电流；3.双方电箱必须配有空气断路器及 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 秒的漏电保护器且漏电保护器测试动作正常；4.双方电箱连接的电线电缆必须是阻燃难燃铜芯线缆，且线缆截面须与控制电箱总开关匹配；5.双方电箱的保护地线截面不小于 2.5mm<sup>2</sup>；6.施工单位自备施工电箱须增设隔离开关。施工电箱及展示电箱不可同时申请供电，展示电箱送电时间为展位已完成施工搭建且完成展示用电的下装接电工作。展示电箱从展馆地井电箱或电柜取电，施工电箱从展位申请的展示电箱或机械电箱取电使用。如展位同时申请施工电箱及展示电箱，需在展位施工完毕后向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用电监理提出展示电箱用申请，经三方电工检查合格后，展馆电工将会拆除施工电箱并为展示电箱送电。电箱送电前，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用电监理、展馆电工、展位电工三方在《施工电源供电确认表》或《展位供电确认表》签字确认并留下展位电工联系电话，展馆方电工打开展馆方配（施工）电箱门锁让施工单位电工接电，检查供电正常则锁上配（施工）电箱门锁，并在展馆方配（施工）电箱顶部贴上双方电工签名和联系电话的标签纸，以确认该电箱按展位要求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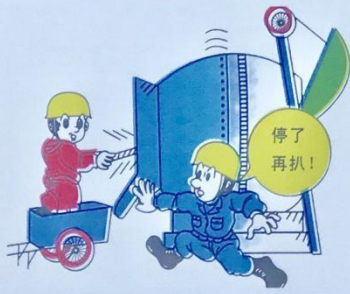
配电箱供电流程图

附上图例：





## 施工机械操作



千万不能在机械运转中维修保养、加油和进行清理——哇！太危险啦！！

## 电器灭火



施工现场发生火情，一定要先切断电源，再使用二氧化碳灭火器灭火，千万不可用水及泡沫灭火器进行灭火，你记住了吗？

## 自我保护意识



回答上面，考考你？（提示：安全带应高挂低用）

## 高处作业



高处作业人员不得相互戏嬉打闹，以免失足发生坠落事故。  
——你记住了吗？

## 作业现场要活完场清



最后，记住啦：施工完一层清理一层，施工垃圾集中存放并及时运走——坚决做到“文明施工”哦！！

## 二、参展安全提示

### 各位参展商：

您好！为了确保您在参展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和展馆秩序，使您能够安全、顺利地参加展览，洽谈生意，就安全事项向您作如下提示：

#### 一、防盗方面：

- 1、 在参展期间不要将手机、相机、钱包等财物放在展位的台、凳上，以免被不法分子盗走。
- 2、 携带的笔记本电脑在展馆内使用时需安装电脑锁，以免被不法分子盗走，主办方将免费为您提供电脑锁使用，展览结束时请交回主办方。
- 3、 参展期间收取的大额现金请及时存入展会附近的银行，不要随身携带，以免遗失或被盗而造成重大损失。
- 4、 贵重的参展商品请做好妥善的保管，以免丢失或被盗。
- 5、 参展期间务必提高自防意识，派专人负责看护好自己的展品和财物，以防不法分子趁人多混乱之机盗走财物。
- 6、 在撤展期间不要将手提包和贵重物品放在展柜内，以防不法分子从展柜后面撬开面板盗走财物。

#### 二、防骗方面

- 1、 未经主办方同意的展位买卖均是违规行为，不要私下买卖展位，以防上当受骗或产生展位纠纷而遭受财产损失。
- 2、 在参展期间需搬运物品的请找有资质、管理规范、信誉度高的搬运公司搬运（会展中心有专业的搬运公司可供服务），不要随便在路边找民工搬运，以免发生物品损坏或费用纠纷而造成不必要的财产损失。

#### 三、防火方面

- 1、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火，必须使用合格的电线和电器，安全用电，不得乱拉乱接电线。使用大功率电器前请先咨询展馆的电工，获准后在使用时注意安全。
- 2、 应将物品放置在展位内，不要将物品摆放在各门口、通道上和防火卷帘门下，以免影响疏散通道和防火卷帘门的正常使用。
- 3、 展馆内严禁吸烟，如需吸烟者请到指定的吸烟区吸烟，吸烟后务必将烟头熄灭后丢进指定的垃圾桶中，以免引起火灾。
- 4、 各参展商不得在通道上派发宣传资料，以免阻塞通道，需派发宣传资料的请在展位内派发。

#### 四、展位搭建方面

展位需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公司搭建，标准展位由展会主办方负责搭建，特装展位须由国家认可的资质、安全可靠、信誉度高的公司搭建，施工和使用做好安全措施，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祝各位参展顺利！生意兴隆！

# 表格 1 《参展安全提示》回执

我单位已收到展览主办方发给的《参展安全提示》，并将按提示的内容做好防盗、防骗、防火和展位安全工作。

参展商（盖章）：

展位号：

签收人：

手机号码：

日期：

## 第四部分布展指南

### 一、展馆承重

展馆一楼承重为每平方米不得超过 5000 公斤，二楼承重为每平方米不得超过 1500 公斤。如展品重量超出以上规定，必须提前通知承办单位。因凡超出以上负荷标准的展品，主办单位要提前与展馆方协商，经展馆方书面同意并按展馆方要求做足安全措施后方可进入展厅。展品超重而造成对建筑物或展馆内任何地方损坏，参展商应对此进行全部赔偿。

### 二、特装展台搭建要求

**注：为保证展会现场展出效果，以及展会品牌形象，6 米主通道上（土型 3 条通道）的所有特装展位不能使用简易搭建或不搭建（比如桁架灯布搭建，只搭建背板，直接摆放机台等），须使用木制加铝型材等绿色环保型材料搭建展台，如展台搭建不合格展位将被更换或取消。**

#### 1、光地（特装）展台

（1）展位限高：展台限高一层 4.5 米，二层 6 米，特装展位的施工人员要持证上岗（筹展证、撤展证、电工证等），**注意，所有展位的接电人员必须持有电工证。主办单位、主场承建商对馆内接电人员资质进行检查。请严格按照展会相关规定，接受展馆方的监督管理。禁止施工单位乱建、乱拆展位，所有特装展位的设计与布展，其垂直正投影不得超出预留空地的范围。施工人员不得站（坐）在展位、展柜顶部作业。**高空作业要做好防护措施，避免坠落造成人员伤亡。不得在现场使用切割机、电锯和电焊机，不得在现场刷、喷油漆。禁止在展位以外的通道上搭建或跨吊各类装饰造型。所有装修框架必须牢固可靠，展样品的放置必须稳固，避免倒塌、掉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物损失。否则，一切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展馆内不得使用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可燃地毯、布料（特别是弹力布）和木板等物品作装修用料。已经制定成品或半成品的构件，因特殊原因未使用难燃材料，在进场前应向客户服务中心展馆安保部申报，经批准后方可按每平方米涂 0.5 公斤防火漆进行处理。经展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围柱展位需将围闭与柱子保持 1.5 米的距离，留出消防门，做好消防提示贴，并在展位现场配备 35 公斤推拉式灭火器。展位封顶面积不得超过展位面积的三分之一，另需提交封顶申请说明，并将封顶材料防火报告一并提交进行申报审批，审批通过后需按照面积配备悬挂的灯笼式灭火器。**所有租用配电箱的施工单位或展商注意，租用的配电箱展馆方只提供一级保护配电箱，施工单位或展商必须自备同等功率的二级保护配电箱，由施工单位或展商自备的二级配电箱、电线、电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用电规定，且要确保二级配电箱完好完整。展馆会安排电工核查上下装配电箱情况。**

（2）为光地展台搭建的企业必须购买展览会责任险，每个展位保险总额不能低于 300 万，被保险人为参展商名称和搭建商名称，保险时间为布展日至撤展日，含有第三者责任险。所有光地企业凭保险单及交款凭证办理入场手续。各空地展位保险可自行在各大保险公司购买，也可交由主办统一购买，享受团体 8 折优惠价格。团单咨询热线：020-29188159/29071266。**（如在展会进场前 15 天内仍未以任何方式购买展览会责任险的展位，每个展位需追加支付安全保证金 5 万元人民币。安全保证金退款手续与清场押金退款手续一样，于展会结束一个月工作日开始退回，退回时间不超过两个月。安全保证金仅为发生意外情况时，**



**作部分紧急备用金使用，如所需费用（赔偿金、罚款、治疗费等）超出安全保证金部分则由承建商或参展商承担。请各空地展位勿错过购保时间。）**

（3）光地展台参展商在报送图纸时须支付空地管理费：50 元人民币/平方。（管理费于展位费内已经支付的无需再付）

**特装管理费、电费及展具租赁费请汇入大会主场承建商，一律公对公转账，不接受私人或是转其他账户：**

开户名称：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8224 0154 7400 02093

**备注：**（01）光地展位参展商请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前，必须将电费租赁表（表格 10），空地展位电箱位置图、展位搭建商回执（表格 13），展位装修申报表（表格 11），安全责任保证书（表格 12），展台设计平面图、立体彩色效果图、立面图、背立面图、电气平面图、配电系统图、施工材料注明、搭建商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搭建商法人身份证、特殊工种证（电工、电焊、高空作业等）、展览会保险单（**如在展会进场前 15 天内仍未以任何方式购买展览会责任险的展位，每个展位必须支付安全保证金 5 万元人民币**）、开票资料填写表（41 页）等资料先网上申报，报图通过后将原件资料加盖公章一式三份快递给主场承建商。逾期申报加收 30%费用，现场申报加收 50%费用。

**报送路径：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保利世贸西塔 C 座 7 楼 联系电话：020-29071266**

**联系人：刘小姐 网上申报请登录：<http://job.hwwips.com/help/>（主场提供账户密码）**

（02）为光地展台设计及搭建商应符合安全操作规定，展馆将在展前对其作施工资格审查，合格后方可进馆搭建，搭建商须在进馆前一周到主场承建商办理施工证，施工人员须佩带施工证进出展馆。（**施工证参展商自行搭建产品的每个展位免费提供 2 个，每家展商最多免费提供 10 个，超出每个收取工本费 20 元，车证每家展商免费提供一张，超出每张工本费 50 元，搭建商搭建施工证 20 元/个，车证 50 元/个。**）

（03）展会期间，承建商将承担所有的施工责任，包括施工安全和消防安全等，若非指定承建商于搭建现场发生与审批图纸不符、任何施工或消防所引起的事故而导致不能正常参展，则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04）行业自律，若现场发现盗用设计图纸施工，所引起的纠纷由参展商与其雇佣之搭建公司负责。

（05）为光地展合作设计及搭建的搭建商需向展馆交纳场地管理费及清场押金，收费如下：

空地清场押金：100 m<sup>2</sup> 以内（含 100 m<sup>2</sup>）收取贰万元（20,000 元）人民币/家

100 m<sup>2</sup>以上（不含 100 m<sup>2</sup>）收取伍万元（50,000 元）人民币/家

双层展位收取壹拾万（100,000 元）人民币/家

**注：空地清场押金由展台搭建商缴纳，于展会结束一个月工作日开始退回，退回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06）展位搭建涉及玻璃展具的，需遵循以下规定：

展位装修的玻璃面积超过 2M<sup>2</sup>或玻璃的安装高度超过 1.5m，需用钢化玻璃。玻璃安装在 1.5 m 以上位置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使用钢化玻璃。安装玻璃必须压条、加码，并且不得用于承重支撑。

(07) 特装展位密闭设置面积超过 60 m<sup>2</sup> (含 60 m<sup>2</sup>)，需设置 2 个出口；每个特装展位内至少保留一个地坑电箱检查活动口。

(08) 展馆的天花及固定设施上不允许悬挂任何物品。

(09) 展馆不提供压缩空气。展览会的空气压缩设备需参展商自备，并只能放置于展馆指定位置。

(10) 光地一切用具必须使用防火材料或经防火涂层处理的材料；灯箱等发热装置，应加装散热结构。

**2、布展时间及加班收费：**请各空地参展商务必从 2020 年 8 月 1 日上午 9:00 起开始布展，所有布展应于 2020 年 8 月 2 日下午 17:00 前完毕，以便承办单位作好整体协调工作（**每个特装展位在筹撤展期间，需在展位的明显位置粘贴施工单位信息。包括参展单位名称、参展单位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施工企业名称、施工企业安全负责人和电工的姓名与联系方式、施工时间等信息。**）如确需加班，请于当天下午 15:00 前至展馆现场一条龙服务处申请加班并支付加班费，加班费标准如下：

项 目	价 格	备 注
延时服务费 (加班费)	15.00 元/ m <sup>2</sup> /3 小时 (15:00 前申报) 18.00 元/ m <sup>2</sup> /3 小时 (15:00 后申报) (最低 100 平方起算)	起点面积 100 m <sup>2</sup> ，超过 100 m <sup>2</sup> 以上，按展位净面积计算，以 3 小时为计费时段，不足 3 小时按 3 小时计，每日下午 17:00 起算加班。
提前进场服务收费	22.00 元/ m <sup>2</sup> /8 小时，9:00 到 17:00。可申请时间为 7 月 30 日-7 月 31 日。(7 月 1 日前申报并将费用交到主办单位办理，最终是否可申请需根据展馆实际情况为准。)	按展位毛面积算(即展览面积*2)，最低 300 平方起算，不足 300 平方的按 300 平方算。

## 二、用电事项

### 1、确保断电作业，注意用电安全。

2、每天展览结束后 20 分钟切断电源。

3、所有有关用电的事宜，都由大会指定承建商 3 具体操作，严禁参展商单位擅自装接电源和乱拉乱接电线。

## 四、豁免责任

除因主办单位及其雇员疏忽而引致参展商、其代表、雇员、承包商及代理商或引致该等人士及观众之产品及财物出现损失外，主办单位无须为任何遗失及损失负责。

## 五、撤展须知

### 一、撤展时间

1、观众停止入场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下午 12:00

2、展会撤展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下午 14:00-17:00 (为保障参展成效，请务必遵守此时间)

3、放行条统一发放到展商的展位上，发放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中午 12:00 开始 (如有变动以现场派发时间为准)，请务必保管好放行条，若因参展商丢失放行条导致展品被盗，则由展商自行负责。

4、展馆断电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下午 14:00，如需延长使用时间，请务必于中午 10:30 前往主办

单位申请，若因参展商未提前申请延长用电，导致机器或其它展品损失，则由展商自行负责。

## 二、撤展管理规定

**1、每个特装展位在筹撤展期间，需在展位的明显位置粘贴施工单位信息。包括参展单位名称、参展单位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施工企业名称、施工企业安全负责人和电工的姓名与联系方式、施工时间等信息。**

2、展会结束前，参展单位不得收拾展品，以免影响展会的正常工作；

3、展会结束后，参展单位随即可以开始收拾装置、用品及文件材料；

4、货车进馆时间：从下午 14：00 开始听从展馆车场科的调度安排；

5、参展单位必须将所有板材、拆装物及其它垃圾等全部物品用货车清运出展馆，参展商及搭建公司不得用手推车将包装物品、搭建物品堆放在展馆及展馆周边地区，以便货车流通；

6、展品运出展馆，须凭主办单位派发的放行条放行；

7、参展单位必须遵守组委会发布的撤展时间及撤展规定。

## 三、撤展服务

1、电箱押金退还方式：展馆将在 14：00 统一收回电箱，请展商或搭建商在展位上安排人员接洽，如展馆与大会确认贵司所租用之电箱完整无损，则主场承建商将于展会结束后一个月后两个月内将押金退还到贵司指定帐户；

2、清场押金退还方式：在撤展结束前，请务必将展台的垃圾清运出展馆并不得丢弃在展馆附近。如展馆与大会确认贵司所租用之展台垃圾已清理完毕，则主场承建商将于展会结束后一个月后两个月内将押金退还到贵司。

3、展品回运请咨询大会指定运输服务商。

4、撤展时间内进行撤展的所有人员，必须佩带撤展证方能出入展馆。

5、大厅的所有纸箱、板条箱不能摆放于通道，以便通道的地毯被移走。

6、馆内设施，不得夹带搬走，不得损坏，违者除照价赔偿外，情节严重的给予重罚。

7、参展单位没有特别要求，撤展后遗留在现场的一切物品或展品将被视为遗弃。

8、参展单位不得随意拆除、移位大会安装的所有用电设备，对擅自将非自有展具、电器及通讯等各类设备、设施带走的，按原价十倍赔偿，情节严重者，交保卫部门处理。

9、参展单位必须遵守由组委会办公室发布的“展览现场日程安排”及其它指示和撤展的一切规定，若有变化以展览现场发放的《撤展通知》为准。

## 六、定单确认

**特别注释：**为了使您的每一张定单都能准确无误地被执行，请填妥本表，并回传给组织机构，以便组织机构核查。

定单	主题	截止日期	申请表格交至	备注
表格 01	参展安全提示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参展商必须提交
表格 02	印刷广告推广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3	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4	现场广告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5	参展商胸卡/参展证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参展商必须提交
表格 06	入场券和嘉宾邀请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7	人力资源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8	标准展位展具租赁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需要时提交
表格 09	电视及网络租赁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需要时提交
表格 10	电费租赁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需要时提交
表格 11	特殊装修申报表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空地展位必须提交
表格 12	安全责任承诺书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空地展位必须提交
表格 13	展位搭建商回执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空地展位必须提交
8 页	需求确认表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19 页	标准展台搭建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标准展位必须提交
20 页	豪华展台搭建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豪华展位必须提交
33 页	空地展位电箱位置图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空地展位必须提交
37 页	承建垃圾清运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需要时提交
38 页	筹撤展货车证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空地展位必须提交
41 页	开票信息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场承建商	必须提交
42 页	宾馆预定	2020 年 7 月 1 日	主办单位	需要时提交

### 特别提醒：

请仔细确认每一张定单都在截止日期前交回组织机构。如果定单递交延迟，所申请的服务可能得不到及时有效地执行。截止期后递交定单的展商将支付正常收费以外的额外费用。

本公司/本人已经仔细阅读并接受本手册的各项条款和规则。所有的预定只有在组织机构收到所有款项后，才能被确认。

## 需求确认表

尊敬的参展商您好！请认真阅读本手册的每项内容后，在此张表格中针对您需要的服务选项“□”内打“√”，我们将根据本需求表上勾选的内容安排专人进行后期的服务跟进，感谢您的配合！

1、标准展位  豪华展位  空地不搭建展位  特装展位

2、展品运输服务

3、展品仓储服务

4、提前进场服务

5、印刷广告服务（会刊、展会手提袋、参观证件）

6、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服务

7、现场广告服务（大型广告牌）

8、入场券和嘉宾邀请函服务

9、宾馆推荐及预订服务

10、人力资源服务（翻译、礼仪、保安人员）

11、展具租赁服务

12、水电租赁服务

13、其他租赁服务（液晶电视、咖啡机、饮水机、上网端口等）

14、空地展位垃圾清运服务

15、特装展台装修方案推荐服务

我司已经认真阅读了主办方发放的参展商手册，并了解了手册相关收费、规定、注意事项等重要信息，我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手册的相关规定。（请将此文字抄写一遍至下方横线上）

---

---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_\_\_\_\_展会名称：\_\_\_\_\_

电话：\_\_\_\_\_邮箱：\_\_\_\_\_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手机：\_\_\_\_\_日期：\_\_\_\_\_

## 七、标准展位效果图及配置

本次展览会设立的标准展位规格为 3M × 3M

### 标准展位的基本配置包括：

展台封闭面为白色保丽版（2500 毫米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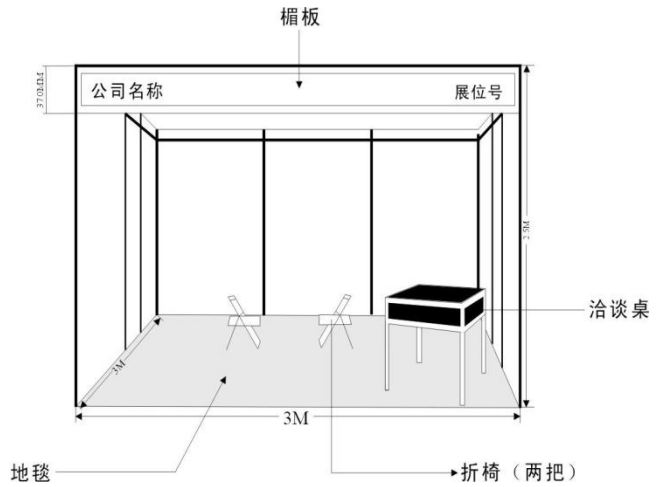
参展商中英文门楣（300 毫米高）；地毯；

白色铝合金框架；

一张洽谈桌；两把座椅；

两只光管；垃圾桶一个。

标准展位示意图



**（请注意，标准展位没有搭配插座，请需要使用插座或者用电的展商自行租赁插座或者用电申请。）**

请在下列格子内填上贵单位中文名称（不得多于二十个字）。

如贵单位未回传此页表格，大会将视为贵单位楣板名称与《参展申请表》中一致。

中文（最多 20 个中文字，请务必填写清晰，以防搭建商出错）：

--	--	--	--	--	--	--	--	--	--	--	--	--	--	--	--	--	--	--	--

英文（最多 40 个字，请务必填写清晰，以防搭建商出错）： \_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_\_\_\_\_ 展会名称：\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展位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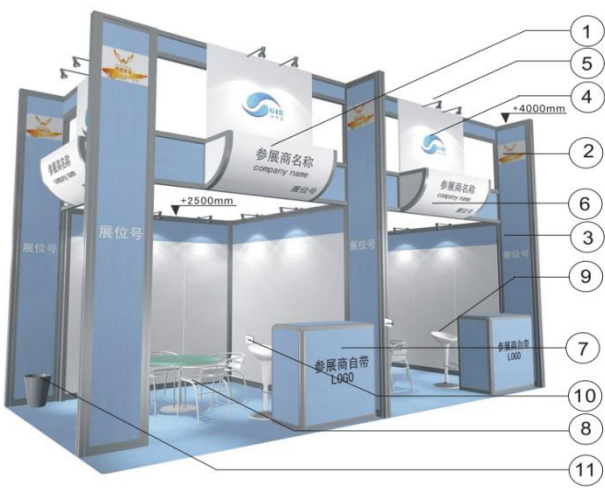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_

## 八、豪华展位效果图及配置

展位规格为 3M × 3M

豪华展位示意图

### 豪华标准展位



序号	内容
1	楣板灯箱喷制展商中英文名称、展位号
2	主办单位LOGO，离地3300mm
3	展位号，离地1800mm
4	展会LOGO
5	长臂射灯，60w
6	长臂射灯，60w
7	带锁咨询台：尺寸：1000L*500W*1000H (立置企业可自带LOGO贴)
8	玻璃圆桌，四张铝合金椅
9	吧椅一张
10	500w插座
11	垃圾桶

请在下列格子内填上贵单位中文名称（不得多于二十个字）。

如贵单位未回传此页表格，大会将视为贵单位楣板名称与《参展申请表》中一致。

中文（最多 20 个中文字，请务必填写清晰，以防搭建商出错）：

--	--	--	--	--	--	--	--	--	--	--	--	--	--	--	--	--	--	--	--

英文（最多 40 个字，请务必填写清晰，以防搭建商出错）：\_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_\_\_\_\_ 展会名称：\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_



## 表格 2 印刷广告推广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表格 2 印刷广告推广

类别	尺寸 (宽×高 mm)	位置	价格 (人民币)	数量	备注
会刊	146×216 (含出血位)	封底	15,000 元		
	146×216 (含出血位)	扉页	10,000 元		
	146×216 (含出血位)	封二/封三	9,000 元		
	146×216 (含出血位)	内页整版彩色	5,000 元		
	146×216 (含出血位)	跨版彩色	9,000 元		
展会手提袋	260×300×中缝宽 90	其中一面和中缝	50000 元/组		1 万个/组 (独家)
参观商证件	95×135	背面广告	30000 元/组		1 万个/组 (独家)

注：所有的推广项目须在截止日期前提供设计终稿，印刷品广告请提供菲林片或电子版文件（附打样稿），组织机构接受由 Photoshop,CorelDraw9.0 软件制作的各类文件。

以上印刷广告的尺寸为最终印刷的净尺寸，请设计时于四边自留 3mm 的出血位。

所有的预定只有在组织机构收到所有款项后，才将被确认。

单位名称：\_\_\_\_\_ 展台号：\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邮：\_\_\_\_\_

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表格 3 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表格 3 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

作为展会的主题活动之一，新闻发布会/技术交流会历来是信息传递、新品发布的窗口，更是知名公司推广新技术应用、提高品牌形象、接触最具决策能力人士的有效途径，通过与业内人士的直接探讨和交流，将获得市场需求和动态的第一手信息，在扩大产品影响、完善营销构建的同时，也为行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组织机构欢迎展商举办研讨会/技术交流会。组织机构将为您的技术交流会进行推广和组织观众，同时，组织机构也欢迎参展商自行组织观众。

**每场会议收费人民币 6000 元 / 30 分钟，该费用一次性付清，展会组织机构以收到全部费用为最终会议召开的确认。**费用用于：会场租赁、音响、桌椅、投影仪器、茶水、灯光、空调等配备，以及会议随展会宣传过程中的推广和介绍。

组织机构将根据您的选择以及会议室的安排情况对您的技术交流会进行安排，并于第一时间给您书面确认。

请填写下表，于截止日期前回交至组织机构。

讲座单位：\_\_\_\_\_ 讲座时间：\_\_\_\_\_

讲座题目：\_\_\_\_\_

主讲人：\_\_\_\_\_ 职务：\_\_\_\_\_

自带设备：\_\_\_\_\_

需租设备：\_\_\_\_\_

其他要求：\_\_\_\_\_

总费用：\_\_\_\_\_ 付款日期：\_\_\_\_\_

所有的预定只有在组织机构收到所有款项后，才将被确认。

单位名称：\_\_\_\_\_ 展台号：\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邮：\_\_\_\_\_

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表格 4 现场广告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展场广告 A——广场大型广告牌

给所有与会人士的第一印象，绝对让您强势领先一步！

广告规格：8m × 4m                      收费标准： 20,000 元

广告规格：9m × 4.5m                    收费标准： 30,000 元

我公司选择展场广告： \_\_\_\_\_

总费用： \_\_\_\_\_ 付款日期： \_\_\_\_\_

所有的预定只有在组织机构收到所有款项后，才将被确认。

单位名称： \_\_\_\_\_ 展台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邮： \_\_\_\_\_

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表格 5 参展证信息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超出已取得的参展证，请于下表中提供贵单位所有展台工作人员的资料，入场的胸卡/参展证将会按照提交的工作人员数目进行提供。请于截止日期前回交至组织机构，展商胸卡/参展证将于 8 月 1-2 日开始报到时在现场展商服务台领取。（注：7 月 1 前收到全部款项的我们将会把证件快递至贵公司。篇幅不够此表格可复印使用。请清晰填写本表，以防组织机构出错。）

N O	单 位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1`			
2			
3			
4			
5			
6			
7			
8			

单位名称：\_\_\_\_\_ 展台号：\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邮：\_\_\_\_\_

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表格 6 入场券和嘉宾邀请

###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把您的客户邀请到您的展台，面对面地进行洽谈、交流，充分地利用这一次难得的机会。

组织机构鼓励同时也希望您能够邀请您的客户来到现场参观本次展览会。您或者也可以将有关贵宾的名单和联络方法提供给组织机构，我们将十分乐意与您一同邀请他们。同时，组织机构欢迎您在邀请客户参观时使用本次展览会的标志。组织机构可以为您提供 JPEG/TIFF 两种格式的 LOGO 图片。

- 我单位需要\_\_\_\_\_张商务请柬，邮寄地址：\_\_\_\_\_
- Email 给我单位本展览会的标志，电子邮箱：\_\_\_\_\_
- 我单位希望组织机构邀请以下嘉宾（不够可另附纸）：

姓名		职务		
单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E-mail
姓名		职务		
单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E-mail
姓名		职务		
单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E-mail

单位名称：\_\_\_\_\_ 展台号：\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邮：\_\_\_\_\_

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表格 7 人力资源**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项目	价格 (人/天)	人数 (8 小时)	开始工作日期	结束工作日期	费用
翻译 (中英文)	600 – 800				
翻译 (少数语种)	600 – 1000				
礼仪小姐	面议				
技术工人	面议				
保安人员	300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 1、口译价格将视内容及翻译级别而定 (翻译资料较多或口译天数较长, 价格可有适当优惠)
- 2、口译不足 8 小时, 按一天计算。超过 8 小时按 80 元/小时计算。
- 3、以上价格不含税, 如开发票则加收总金额 6%税金。

## 表格 8 标准展位展具/用水租赁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展具租用收费标准（请参照下页展具图片）

单位：人民币元/展期

项目	规格 L*W*H cm	单位	7月1日前申报价格	7月1日之后申报价格	备注	数量	金额
3A 插座	非照明用电, 8 个小时	个	100	150	仅限标摊租用		
长臂射灯		个	100	150	仅限标摊租用		
日光灯		个	100	150	仅限标摊租用		
展柜	100×50×250	个	250	350			
地柜(不带锁)	100×50×75	个	150	200			
高低展柜	100×50×75	个	250	350			
搁板	100×30	块	40	60	仅限标摊租用		
四方台	68×68×78	张	150	200	仅限标摊租用		
铝合金咨询台	95×45×76	张	150	200			
吧椅		张	100	150			
沙发	一长两短	套	800	1000			
玻璃圆桌	配 4 张铝合金椅	套	150	200			
折椅		张	20	30			
地毯	灰色、蓝色、大红	平方	15	20			
接水点	包 10 米管	个	550	700			

**备注：**参展企业的租赁费用请于 7 月 1 日前直接汇入以下帐号，并将汇款底单连同此申请表回传至主场承建商，主场承建商只对款项确认到账的项目予以安排配送。所有已申请的项目均不可退换，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附加费，搭建现场订购加收 50%附加费，开展期间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开户名称：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8224 0154 7400 02093

汇款底单请注明：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号和展位号。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展具图片样图（以下图片仅供参考以实物为准）

			
<p>展柜（非玻璃展柜） 规格：100*50*250 间距 40-45 厘米每层</p>	<p>地柜 规格：100*50*75</p>	<p>高低展柜 规格：100*50*75 承重 10-15 公斤</p>	<p>搁板 规格：100*30 每块承重 2.5 公斤以下</p>
			
<p>四方台 规格：68*68*78</p>	<p>铝合金咨询台 规格：95*45*76</p>	<p>吧椅 (颜色随机配送)</p>	<p>沙发</p>
			
<p>玻璃圆桌 (铝合金椅子不够时换白色折椅)</p>	<p>折椅</p>	<p>射灯 规格：100W</p>	<p>3A 插座 规格：500W 以内</p>
 <p>咖啡机</p>	 <p>配电箱（个）（只提供一级保护电箱，请自备二级保护电箱） （企业自行接线）</p>		

## 表格 9 其他展具租赁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电器设备收费标准（适用于所有展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单位	价格	备注	数量	金额
液晶电视+USB+数据 线+支架	台/展期	800	42 寸		
液晶电视+USB+数 据线+支架	台/展期	1200	52 寸		
饮水机	台/展期	300	含 1 桶水,超出的按 20 元/桶收取,押金 200 元		
咖啡机	台/展期	1500	含 100 杯咖啡, 押金 3000 元		

因液晶电视及支架是从展馆外租赁公司负责租的，所以请参展商提前确认好，办完租赁手续后不能退。

注：参展企业的租赁费用请于 7 月 1 日前直接汇入以下帐号，并将汇款底单连同此申请表回传至主场承建商邮箱：主场承建商只对款项确认到账的项目予以安排配送。所有已申请的项目均不可退换，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附加费，搭建现场订购加收 50%附加费，开展期间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开户名称：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8224 0154 7400 02093

汇款底单请注明：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号和展位号。

单位名称:( 请盖公章 )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 ◆ 网络租赁收费标准 (适用于所有展位)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规格	单位	7月1日前申报 网络价格(/条)	7月1日后申报 网络价格(/条)	数量	总计金额
普通有线宽带	5M 宽带 (适用 5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端口/展期	1200 元	1600 元		
	15M 宽带 (适用 10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端口/展期	2500 元	3300 元		
	30M 宽带 (适用 20 个终端, 可自行有线组网)	端口/展期	4500 元	5900 元		
光纤专线	1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6000 元	7800 元		
	2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11000 元	14300 元		
	3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15000 元	19500 元		
	4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20000 元	26000 元		
	6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25000 元	32500 元		
	100M 专线 (仅包含一个普通公网 IP, 可自行有线组网, 不限终端数量)	端口/展期	50000 元	65000 元		
	专线公网 IP 地址	个/展期	1000 元	1300 元		
无线服务	VIP-WiFi 账号, 用于无线终端上网, 仅限同时在线一个终端。(全时段可申请)	端口/展期	400 元	520 元		

备注: 1、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管理法及相关管理规定, 广交会展馆公众网络服务需按监管要求实行实名认证制。  
2、有线网络布展第一天下午 15 点截止申报, 光纤专线开幕前 10 天截止申报。其他各项服务除特别备注外, 均在布展第二天中午 11 点停止申请。

3、注: 参展企业的租赁费用请于 7 月 1 日前直接汇入以下帐号, 并将汇款底单连同此申请表回传至主场承建商, 主场承建商只对款项确认到账的项目予以安排配送。所有已申请的项目均不可退换, 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 附加费, 搭建现场订购加收 50% 附加费, 开展期间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开户名称: 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号: 8224 0154 7400 02093

汇款底单请注明: 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号和展位号。

单位名称: (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 表格 10 电费租赁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电箱规格	7 月 1 日之前 申报电费价格	7 月 1 日之后 申报电费价格	单位	备 注	数 量	金 额
10A/220V ( 2.2KW )	800	1000	个	1、处于用电安全考虑,参展商必须根据展位用电情况,且要确保二级电箱完好完整。自备二级电箱、电线、电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用电规定,带空气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用电总控制箱,方可供电。 <b>另总用电高于 32A/380V ( 含 32A/380V ) 的,需将设备用电与照明用电分开申报。</b> 展馆提供电箱仅作为电源延长,不可替代参展商自备总控制箱。 2、展馆的电箱由展馆方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电箱开关下桩(展位内)的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并由展馆方电工监管。 3、电箱包 10 米电缆,电缆超出部分按 20 元/米计费,另收租电箱押金 800 元/个。 4、二级电箱完好完整。展馆会安排电工核查上下装电箱情况。 5、施工电箱也需要配备二级电箱,仅限于安装展台安装产品用电,不能用于调试设备,具体要求详见展馆用电要求表。		
16A/220V ( 3.5KW )	950	1150	个			
10A/380V ( 5KW )	1150	1450	个			
16A/380V ( 8KW )	1450	1800	个			
20A/380V ( 10KW )	1750	2150	个			
25A/380V ( 13KW )	2150	2750	个			
32A/380V ( 16KW )	2550	3150	个			
50A/380V ( 25KW )	3350	4150	个			
63A/380V ( 30KW )	4150	5350	个			
100A/380V ( 50KW )	6650	8150	个			
150A/380V ( 75KW )	9250	11550	个			
200A/380 ( 100KW )	12650	15150	个			
电箱押金	800	800	个	合计		

**此价格已包含展馆一个电箱租用费,一个施工电箱租用费用,请勾选施工电功率( 10A/220V 10A/380V ),如需增加施工电需额外支付 150 元/个。电器设备需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电源,则三倍计收电费。已安装到展位的变换安装位置,需缴纳改动费每个 350 元。预定后需要退订的,展馆方需收取 30% 的费用。现场申报加收 50%。**

**备注:** 参展企业的租赁费用请于 7 月 1 日前直接汇入以下帐号,并将汇款底单连同此申请表加盖公章回传至主场承建商,主场承建商予以安排配送。所有已申请的项目均不可退换,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 附加费,搭建现场订购加收 50% 附加费,开展期间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请将款项汇至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汇款底单请注明: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号和展位号。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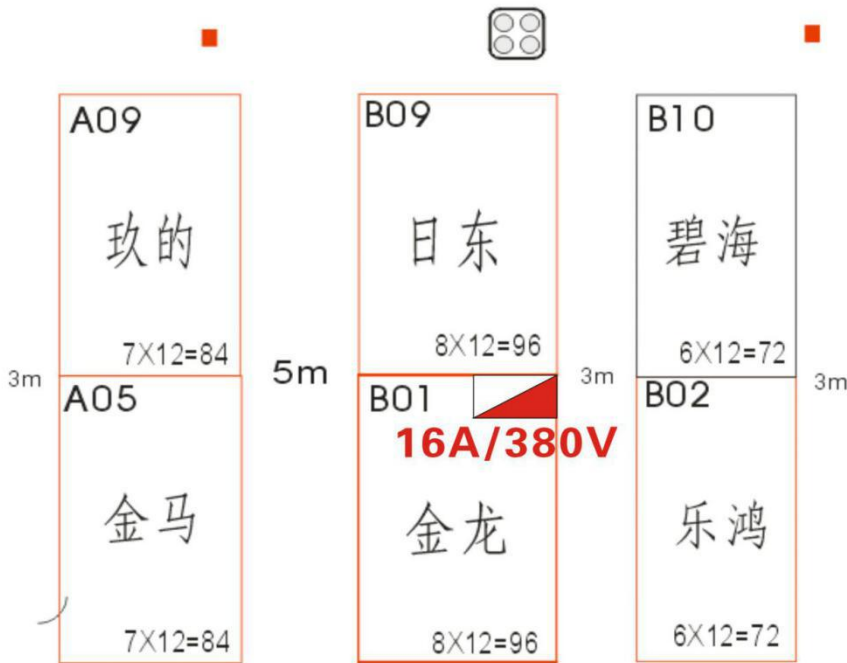
### 特装展台申报电箱位置示意图

各参展商/搭建商请务必提交展会现场电箱位置图，如不提交电箱位置图，将由主场搭建商任意摆放。现场不可以挪动电箱位置，如需挪动电箱位置，将加收需挪动电箱费用。

请在表坐标图中标注：

- 1、图中必须标注展位周边是否有其他展位或通道；
- 2、图中必须标准电箱位置及申报用电规格；
- 3、如申报接入网、用水，请同时标出所在位置。
- 4、图中必须标注展位的名称、展台号。

## 电箱位置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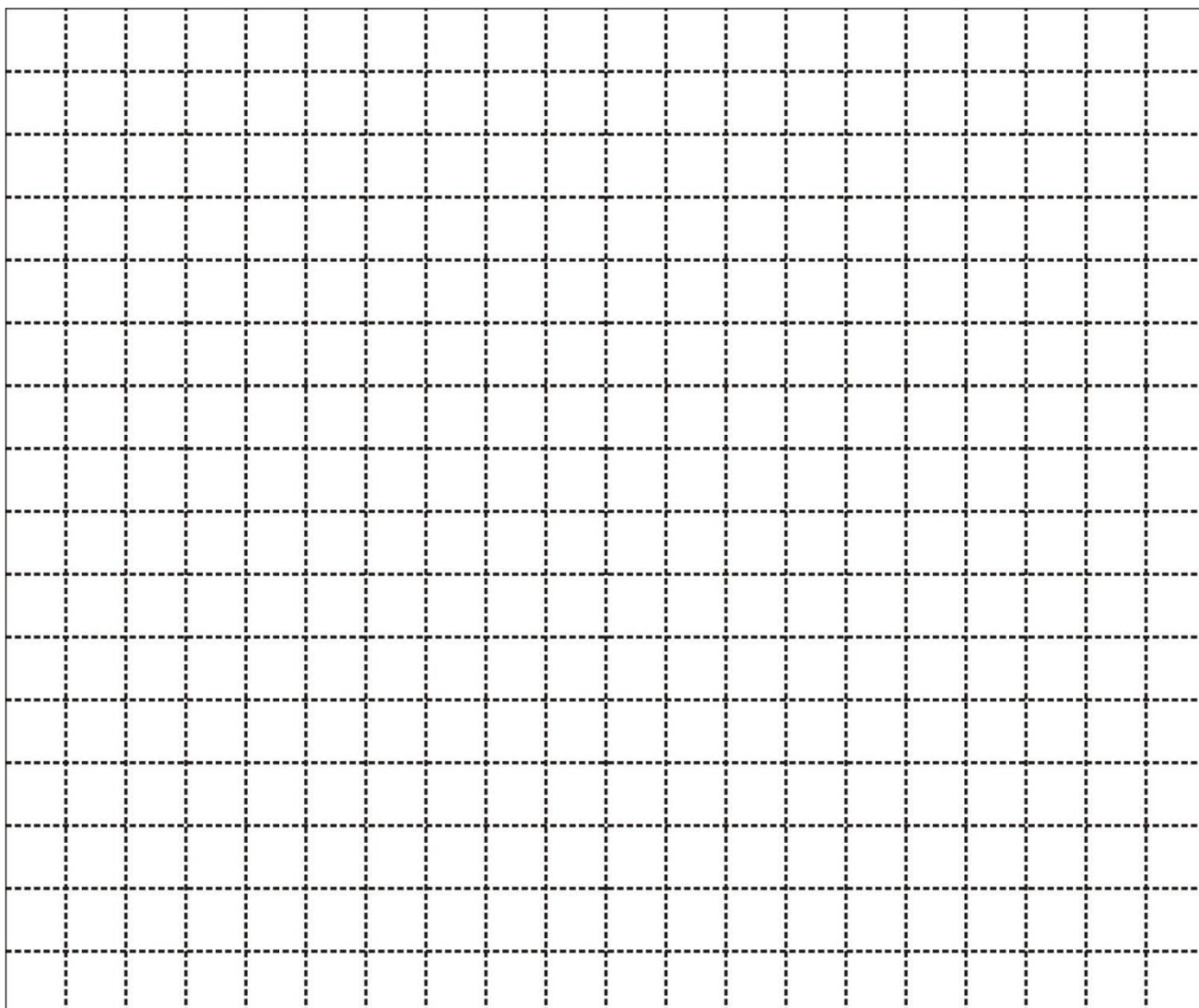


注：标示电箱位置时需要把周边的展位也截取出来作为参照物，申请两个电箱的需将两个电箱位置分贝标示，并将电箱功率与图示标识在一个位置上。

展馆号：3.1馆 展位号：B01 公司名称：金龙 面积：96m<sup>2</sup>

### 空地展位电箱位置图

请递交您的展台位置图，于下图标出电箱、接水点等主要能源位置。



请标注四周相邻展位及通道。

每个 单元格=1 平方米（如您的展位面积大于坐标纸所代表的面积，请单独附加一张纸标明申报物品位置。）



电箱



接水点

# 表格 11 特殊装修申请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展位号		特装批复回传邮箱		
参展单位		参展商联系人	姓 名	
			手 机	
设计/施工单位		展览公司 负责人	姓 名	
			手 机	
请在报审的资料 “□”打“√”	<input type="checkbox"/> 彩色效果图 <span style="margin-left: 200px;"><input type="checkbox"/> 配电系统图（标明用电设施总功率规格</span>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图（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分布图（标明用电具体安装位置）</span> <input type="checkbox"/> 立面图（标明尺寸用料情况）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 特装二层结构</span>			
参展单位承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单位承诺，督促相关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装修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相关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margin-left: 150px;">（单位盖章）</span></p>			
设计单位承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单位承诺，展位的装修和设计，按照《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和《广州地区电气装置规程》（穗基[1979]51号）的要求进行设计，并符合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的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违反责任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margin-left: 150px;">（单位盖章）</span></p>			
施工单位承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单位承诺，在展位装修过程中，严格按照已审核的设计图纸、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布展施工管理规定》及《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BJ46-200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93）的要求进行施工，如有违反责任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span style="margin-left: 150px;">（单位盖章）</span></p>			
<p>说明：1 此申请表需参展、设计、施工单位三方负责人签名（盖章）；            展台结构安全性需结构工程师审核、盖章，符合《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03）            《木结构设计规范》（GB50005-2003）、《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9-2001）中相关技术要求；            2 所有报审的资料必须采用 A4 规格纸报审，不受理传真件及电子邮件。</p>				

## 表格 12 空地展位装修安全责任保证书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本单位负责 2020 年 8 月 3 日-5 日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的装修。展馆及展位号：\_\_\_\_\_，参展单位：\_\_\_\_\_，展位面积共\_\_\_\_\_平方米的展位搭建布展工作。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参展单位须知》中的一切要求及展馆防火安全和展位施工安全的各项规定，对展会筹备施工、展览及撤展期间因设计施工、用电安全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展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随时消除隐患，确保安全。

参展单位名称（公章）：

搭建公司名称（公章）：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表格 13 展会搭建商回执表

##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空地展位搭建商请填写以下表格

为保障参展商交效便利参展，大会推出一站式参展服务，请贵司认真阅读此手册中的条例及表格，以正楷填写此份回执，并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前回传。

#### 一、用电租赁

电费小计	特装管理费小计	费用总计

#### 二、光地搭建

搭建商公司名称			
现场联系人		手 机	
电 话		邮 箱	

#### 三、清场押金（详情请阅读 P8）

100M <sup>2</sup> 以内（含 100M <sup>2</sup> ）收取 20000 元人民币/家	
100M <sup>2</sup> 以上（不含 100M <sup>2</sup> ）收取 50000 元人民币/家	
双层展位收取 100000 元人民币/家	
电箱押金为 800 元/1 个	

以上费用总合计：\_\_\_\_\_

请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前将以上总费用汇到以下帐号，并将汇款底单传真至邮箱：如超出上述时间段未收到此回执及相应汇款，展馆将加收扣除押金总费用的 50%附加费，敬请留意。

开户名称：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8224 0154 7400 02093

备注：我司将于展会结束一个月工作日后，两个月内将电箱押金及清场押金（清场押金必须将垃圾全部清出展馆范围为准）退回到贵司帐户，请提供准确帐号并加盖公司公章确认。

户 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请在此加盖公章）

账 号：\_\_\_\_\_

## 九、光地展位搭建垃圾清运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有需要光地展位垃圾清运的特装搭建商，请填写以下表格

请空地展位的特装搭建商在撤展当天下午 3:30 前把展位放倒

搭建商资料

展览会名称	展位面积
展位号	

54 m<sup>2</sup>以下 (含 54 m<sup>2</sup>) 按每平方米 30 元收取

55 m<sup>2</sup>至 100 m<sup>2</sup>的 (含 100 m<sup>2</sup>) 按每平方米 25 元收取

100 m<sup>2</sup>以上 (不含 100 m<sup>2</sup>) 按每平方 22 元收取

双层展位按每平方米 40 元收取

备注：垃圾清理起步面积 36 平方，不足 36 平方的按 36 平方计算

以上费用总计：： \_\_\_\_\_

参展企业的租赁费用请于 7 月 1 日前直接汇入以下帐号，并将汇款底单连同此申请表回传至主场承建商邮箱：  
主场承建商只对款项确认到账的项目予以安排配送。所有已申请的项目均不可退换，超过限期申请将加收 30%附加费，搭建现场订购加收 50%附加费，开展期间申请有可能不被接受。

开户名称：广州安捷伦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琶洲支行

帐 号：8224 0154 7400 02093

汇款底单请注明：搭建公司名称、参展商号和展位号。

单位名称：(请盖公章)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 十、筹撤展车证及施工证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参展商筹撤展展品货车证服务标准

序号	展位面积	最多领取车证数量	实际数量
1	36m <sup>2</sup> 以下的 (含 36m <sup>2</sup> )	1 个	
2	36m <sup>2</sup> 至 72m <sup>2</sup> 的 (含 72m <sup>2</sup> )	2 个	
3	72m <sup>2</sup> 至 100m <sup>2</sup> 的 (含 100m <sup>2</sup> )	3 个	
4	100m <sup>2</sup> 以上的	4 个	

备注:

- 1, 以上货车证只适用于货车, 不适用于小车。
- 2, 货车证件筹展与撤展通用, 如有遗失概不负责, 请妥善保管。
- 3, 请参展商于展会搭建期间凭名片和此单原件或复印件到主场承建商服务台免费领取证件。  
或在进场搭建前要求把货车证快递给参展商 ( 快递费由参展商支付 ) 。
- 4, 参展商货车证如超出以上数量, 遗失需补办的, 请支付车证工本费 50 元/张。
- 5, 请参展商提前办理, 最迟于展会搭建前 5 天办理, 逾期不受理, 多谢合作。

#### 搭建商筹撤展货车证及施工证服务标准:

搭建货车车证 50 元/个 ( 上不封顶 )      施工证 20 元/个 ( 上不封顶 )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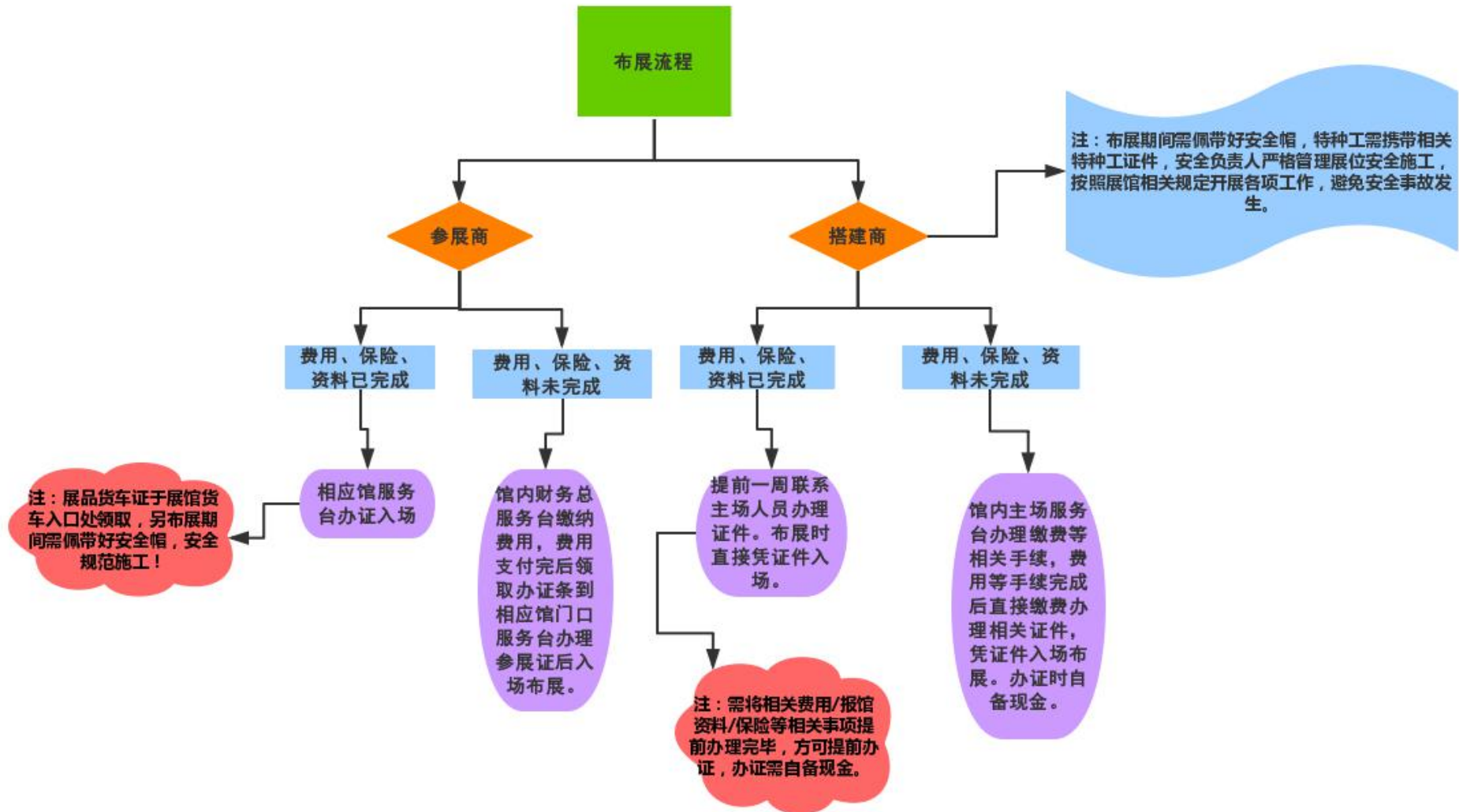
- 1、以上证件筹展与撤展通用, 如有遗失自行缴费补办, 请妥善保管。
- 2、报图通过后电话预约办理证件, 请携带相关费用汇款底单及保险单原件 ( **如在展会进场前 15 天内仍未以任何方式购买展览会责任险的展位, 每个展位必须额外增加安全保证金 5 万元人民币** ) 至指定地点办理, 证件费只收取现金, 请自备现金。

单位名称: ( 请盖公章 ) \_\_\_\_\_ 展会名称: \_\_\_\_\_

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_\_\_\_\_

# 十一、布展流程图



## 十二、开票资料填写表

请在 2020 年 7 月 1 日前提交

### 开票信息请填写在下方

请选择开票类型（在有方“”中打√）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一、以下信息供需普票者填写：

1、普通发票抬头：\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收件地址：\_\_\_\_\_ 收件人：\_\_\_\_\_ 电话：\_\_\_\_\_

二、以下信息供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者填写：

1、增值税专用发票抬头：\_\_\_\_\_

2、纳税人识别号：\_\_\_\_\_

3、公司开户行及账号：\_\_\_\_\_

4、公司地址及电话：\_\_\_\_\_

5、对单位、数量、收款开票复核人必须填写  是  否

注 若以上信息（1-4项）提供不完整，我司将不提供发票，发票一旦开具不予更改。

如若为个人汇款只能开据个人增值税普通发票；如若单位汇款发票抬头必须只能是汇款单位名称。

以上信息（5项）对单位、数量、收款开票复核人必须填写请勾选是，如不勾选一律默认无特殊要求，一经勾选不得退票修改。

请贵司在展会期间至现场主场展商服务台领取发票，如过领取发票，快递费用将自行承担。

开票单位名称：（请盖公章）\_\_\_\_\_ 展会名称：\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_

注：500元以内含500元只开具定额发票，500-1000元以内含1000元只开具普通发票。

电邮：gzhw@grandeurhk.com 联系人：朱秀娟 19925829271

### 第五部分酒店住宿指南

#### 一、宾馆推介及预订

本届组委会为参展商提供广州香格里拉大酒店、广州保利洲际酒店、广州朗豪酒店、广州福朋喜来登酒店、嘉逸皇冠酒店、港润明悦酒店、轰谧斯酒店、万信酒店/O 五酒店、江韵大酒店、丽枫酒店（琶洲店）、广州市琶洲酒店、邦泰国际公寓/铂顿国际公寓、印象琶洲公寓、广州船舶太古酒店、广州沃嘉酒店（琶洲店）、广州勤丰公寓等星级酒店供参考选择、请填妥下表，并于截止日期前回传至组织机构，以方便落实宾馆房间。入住费用请参展商自行与下榻宾馆结算，请各位参展商提早预定落实。

入住费用请参展商自行与下榻宾馆结算，请各位参展商提早预定落实。

	性别	预定宾馆	房间类别	间数	入住时间	退房时间	天数	备注

单位名称：（请盖章）\_\_\_\_\_ 展会名称：\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_\_\_\_\_

## 二、酒店参考价格明细表 ( 以实际预订价格为准! )

### ■ 广州香格里拉大酒店 ★★★★★

房 型	单人入住	双人入住	收取 6% 增值税。报价含 10% 的服务费和早餐, 免费使用无线/宽带上网, 房间预订请提供信用卡号及有效期作担保。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会展东路 1 号 (琶洲国际会展中心旁)
豪华房	人民币 1100 元/间/天	人民币 1210 元/间/天	
豪华江景客房	人民币 1210 元/间/天	人民币 1320 元/间/天	
豪华阁豪华客房	人民币 1540 元/间/天	人民币 1650 元/间/天	

### ■ 广州保利洲际酒店 ★★★★★

洲际高级大床房	人民币 900 元/间/天	报价含 10% 的服务费及 6% 增值税和单人一份早餐, 双人双早, 免费使用无线/宽带上网。加早 100 元/份。 房间预订请提供信用卡号及有效期作担保。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828 号。(靠近万胜围地铁站)
洲际高级双床房	人民币 1000 元/间/天	
洲际豪华大床房	人民币 1000 元/间/天	
洲际豪华双床房	人民币 1100 元/间/天	
洲际行政大床房	人民币 1600 元/间/天	
洲际行政套房	人民币 2700 元/间/天	

### 广州朗豪酒店 ★★★★★

高级大床房	人民币 95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10% 服务费和 6% 增值税、有线/无线宽带上网。 备注: 房间预订请提供信用卡号及有效期作担保。加床 350 元/张不含早。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638 号
高级双床房	人民币 1050 元/间/天	
豪华大床房	人民币 1100 元/间/天	
豪华双床房	人民币 1200 元/间/天	
行政大床房	人民币 1350 元/间/天	
行政双床房	人民币 1500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1500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2500 元/间/天	

### ■ 广州福朋喜来登酒店 ★★★★★

舒适单人客房	人民币 700 元/间/天	报价含 10% 的服务费及 6% 增值税和含早, 免费使用无线/宽带上网, 免费试用健身房及游泳池, 每天免费提供 2 瓶矿泉水。加床 345 元/张不含早。 房间预订请提供信用卡号及有效期作担保。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汇彩路箐映路 1 号
舒适双人客房	人民币 800 元/间/天	
豪华单人客房	人民币 900 元/间/天	
豪华双人客房	人民币 1000 元/间/天	

### ■ 嘉逸皇冠酒店 ★★★★★

商务大床房	人民币 498 元/间/天	报价含 15% 服务费和税费, 含早, 免费宽带上网, 免费国内长途, 免费享受酒店泳池健身室。加床: 200 元/张 (含一份早)。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483 号
商务双床房	人民币 518 元/间/天	
高级套房	人民币 638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838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1250 元/间/天	

■ 港润明悦酒店 ★★★★★

商务大床/双床	人民币 408 元/间/天	报价含早, 免费宽带上网, 免费市话, 展会期间, 一次性住满 12 间以上可免费提供巴士定时接送酒店至展馆。加床 168 元/张。 地址: 广州天河区棠下涌东路 6 号。
豪华大床/双床	人民币 448 元/间/天	
行政大床房	人民币 558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658 元/间/天	
豪华套房	人民币 688 元/间/天	

■ 轰谧斯酒店 ★★★★★

	含单早	含双早	报价含早, 免费宽带上网, 免费国内长途。展会期间, 免费提供巴士定时接送酒店至展馆。另外早 38 元/位, 加床 150 元/张。 地址: 广州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358 号东溪大厦。
标准商务房	人民币 320 元/间/天	人民币 350 元/间/天	
豪华商务房	人民币 375 元/间/天	人民币 405 元/间/天	
高级行政房	人民币 448 元/间/天	人民币 498 元/间/天	
豪华套房	人民币 790 元/间/天		

■ 万信酒店/0 五酒店 ★★★★★

特价大/双床 (无早)	人民币 288 元/间/天	早餐按床位赠送, 免费宽带上网。展会期间, 免费提供巴士定时接送酒店至展馆, 如需加床人民币 130 元/床/晚。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石榴岗路 13-2 号 (地铁 8 号线赤岗站 C1 出口)
高级大床/双人房 (含早)	人民币 328 元/间/天	
商务大床/双人房 (含早)	人民币 368 元/间/天	
景观套房 (含早)	人民币 638 元/间/天	

■ 江韵大酒店 ★★★★★

豪华单人房	人民币 408 元/间/天	团房要求 10 间房成团, 报价含双早和服务费, 免费宽带上网, 如需增加早餐则按人民币 58 元/份。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科韵中路) 121 号
豪华双人房	人民币 408 元/间/天	
商务房	人民币 498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588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738 元/间/天	

■ 丽枫酒店 (琶洲店) ★★★★★

豪华大床房	人民币 596 元/间/天	报价含早, 含服务费, 免费 WIFI, 矿泉水, 冰箱。加床: 人民币 180 元/晚/间。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赤沙路 21 号广东财经大学内。
豪华双床房	人民币 596 元/间/天	
商务大床房	人民币 676 元/间/天	
商务双床房	人民币 676 元/间/天	
商务套房	人民币 866 元/间/天	

■ 广州市琶洲酒店 ★★★★★

精致单人房 (无窗)	人民币 180 元/间/天	报价含早餐, 免费宽带上网, 展会期间免费提供巴士定时接送酒店至展馆。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37 号 (地铁 8 号线磨碟沙站 B 出口)
商务双人房	人民币 300 元/间/天	
豪华三人房	人民币 420 元/间/天	
高级商务大床房	人民币 380 元/间/天	
高级商务双床房	人民币 350 元/间/天	
高级行政大床房	人民币 410 元/间/天	
高级行政双床房	人民币 400 元/间/天	
行政套房	人民币 700 元/间/天	

■ 邦泰国际公寓/铂顿国际公寓 ★★★★★

高级双人房	人民币 308 元/间/天	报价含服务费，政府税，包含早餐，免费宽带上网。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43 号（离琶洲展馆 5 分钟车程左右， 地铁 8 号线磨碟沙站 B 出口）
高级单人房	人民币 308 元/间/天	
豪华双人房	人民币 358 元/间/天	
商务复式双人房	人民币 408 元/间/天	
商务复式三人房	人民币 508 元/间/天	
豪华套房	人民币 558 元/间/天	

■ 印象琶洲公寓 ★★★★★

标准房（单/双）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报价不含早，含服务费，免费 WIFI，另外加早餐 15 元/位。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37-5 号
豪华套房（单/双）	人民币 338 元/间/天	
豪华三人套房	人民币 398 元/间/天	
豪华四人套房	人民币 478 元/间/天	

■ 广州船舶太古酒店 ★★★★★

高级客房（不含早）	人民币 368 元/间/天	报价已含服务费以及政府税，免费上网。如需加床则收取人民币 150 元/晚，如需加早则收取人民币 30 元/份。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革新路 137 号（地铁 8 号线沙园站 A 出口，距离琶洲展馆 25 分钟车程）
精选客房（不含早）	人民币 368 元/间/天	
宜家客房（不含早）	人民币 428 元/间/天	
高级三人房（不含早）	人民币 448 元/间/天	
标准套房（不含早）	人民币 468 元/间/天	
高级套房（不含早）	人民币 528 元/间/天	
豪华客房（含早）	人民币 618 元/间/天	
豪华套房（含早）	人民币 888 元/间/天	

■ 广州沃嘉酒店（琶洲店）★★★

特惠客房（单双）	人民币 228 元/间/天	报价不含早餐，含服务费，免费 WIFI，展会期间，房间数量达到 30 间，免费提供巴士接送酒店至展馆。加早 20 元/份。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84 号（地铁 8 号线磨碟沙 C 出口左行 100 米）
高级客房（单双）	人民币 258 元/间/天	
商务客房（单双）	人民币 348 元/间/天	
行政客房（双）	人民币 548 元/间/天	
商务套房（一房一厅）	人民币 658 元/间/天	

■ 广州勤丰公寓★★★

丰尚复式大床房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报价不含早餐，含服务费，免费 WIFI，展会期间，一次性达到 13 间以上免费提供巴士接送酒店至展馆。 地址：广州市天河去棠下涌西路 29 号（地铁科韵路展 c 出口）
丰致双床房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丰悦大床房	人民币 298 元/间/天	



## 第六部分知识产权指南

### 博览会知识产权保护行为的投诉及处理办法

#### 第一部分 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准备工作

第一条 为维护本次博览会的正常交易秩序，增强参展企业知识产权维权和自律意识，保障参展企业的合法权益，根据商务部《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广州市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等法律规章，特制定本办法。本办法的制定单位是广东鸿威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条 博览会投诉站（以下简称“投诉站”）设在展会现场，是本次博览会唯一接受知识产权投诉的机构。投诉站受理当届展览会举办期间发生在展馆内现场的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以下简称为“涉嫌侵权”）的投诉。如果遇到相对较复杂或认定困难的投诉事件，大会将邀请商标、专利、版权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协助处理涉嫌侵权的投诉。

第三条 投诉人须通过投诉站，方可对展览会举办期间发生在展会现场内的涉嫌侵权行为提出投诉。对不通过投诉站，擅自与涉嫌侵权方进行交涉，在展览现场内引起纠纷而影响交易秩序的人员，大会（保卫部门）有权收回其参展证件，禁止其进入展馆。

第四条 参展商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参展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应当准备相关权利证明材料，也可以在展会开始30日前向博览会备案。

（二）在参展项目上标注知识产权标记、标识的，应当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规范标注。

（三）自觉对参展项目的知识产权状况进行审查，不得将涉嫌侵犯他人先拥有的知识产权的项目带入展会参展；不得展示、销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展品，不得使用他人具有注册商标、专利和著作权的产品/样品对外报价、成交，不得将客户、合作方和/或任何第三方提供的不能确定知识产权归属的产品/样品及非展品在展位上摆放或用作宣传。

（四）参展商必须保证其所有展品和展品包装，以及展板、展台、产品目录册、其他宣传资料等的任何展示部分，在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他人合法权利，包括任何知识产权。

（五）接受博览会投诉站和负责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和处理。

第五条 参展企业同意赔偿博览会展览会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展区管理单位因第三方指控参展企业和/或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展区管理单位因侵权行为而引致的一切费用与损失。

第六条 投诉人如按照本办法向大会提出投诉，并要求大会对被投诉人采取措施，投诉方和被投诉方同意免除主办机构的所有责任，并同意不会就有关投诉及被指控侵权事件对主办机构采取任何法律行动、索赔或提出其他要求。同时须支付大会主办、承办单位及组团、展区管理单位因有关投诉所采取措施而引致的费用并赔偿可能给被投诉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本办法在博览会网站公布，并作为博览会参展合同的附件，参展商签署参展合同时均已了解本办法内容，且视为同意本办法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要求，同时也视为参展商承诺如下：

（一）参展商承诺所有的参展项目不侵犯他人先拥有的知识产权；

（二）参展项目如经主办单位认为涉嫌侵权，且参展商不能作出不侵权的有效举证，参展商应当立即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



(三)参展项目已由人民法院作出侵权判决或者由负责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作出侵权处理决定,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参展商拒绝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的,投诉站可以对涉嫌侵权展品等采取暂扣/没收处理,博览会并可以收回参展人员参展证件或者取消本届参展资格。

## **第二部分 知识产权投诉处理程序**

第八条 持有参加本届博览会展览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如在展馆内发现展位上陈列摆放的展品、宣传品及展示部分涉嫌侵犯自己的合法权益,可到投诉站投诉。

第九条 投诉人投诉,应当首先向投诉站工作人员出示自己的身份证明和拥有的合法权属证明;其次应提供被投诉人基本信息,如名称,所在展位等。

第十条 上述有关证明经工作人员初步审验有效后,投诉人须按要求填写《投诉请求书》。投诉书应写明涉嫌侵权的参展项目名称、涉嫌侵权的理由及证据。

第十一条 投诉站收到《投诉请求书》后,即安排大会工作人员处理投诉。被投诉方应以在大会正式备案的参展企业代表人协助投诉站处理投诉事宜。

第十二条 投诉人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相应的身份材料和证明材料以作备案。

知识产权投诉人需提供的相关材料要求详见附件《展会专利、商标、版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和材料》,并提供原件供投诉站核对查验。

第十三条 被投诉人被告知参展项目涉嫌侵权的,应当及时出示相关证据,作出不侵权举证,并协助投诉站工作人员对涉嫌侵权展品进行查验。

第十四条 被投诉人不能作出有效举证的,投诉站有权依法依约要求被投诉人立即采取遮盖、撤展等处理措施,并对涉嫌侵权展品或物品拍照至少三张。被投诉人须立即签署《承诺书》,承诺在本届展览会期间不再经营和展示、销售该涉嫌侵权参展项目。

第十五条 被投诉人不按要求处理的,投诉站有权对涉嫌侵权的参展项目、参展展位拍照取证,交予投诉人,或者配合公证机关进行取证,并暂扣或没收涉嫌侵权展品和物品等参展项目。

第十六条 如被投诉人对投诉站的处理结果有异议,可在大会投诉站对涉嫌侵权展品作出相关处理之后的24小时内(以展览会场作息时间表为准)到投诉站提供不侵权的补充举证。举证有效的,投诉站立即发回暂扣展品,并允许其继续展出;举证无效、逾时举证或不作补充举证的,大会有权对暂扣展品作没收处理。

第十七条 为维持大会的交易秩序,在投诉站作出处理且被投诉人接受此处理后至当届展览会结束前,投诉人不得在展览会展览现场再对被投诉人采取进一步的法律行动或其他会影响展会正常秩序的行为。

第十八条 在接受投诉人的投诉申请后,投诉人又以同样的理由和证据提出投诉的,投诉站对此不予受理。

第十九条 每届展览会结束后,博览会将本届受到大会处理的涉嫌侵权企业名单分别抄送相关商会和交易团。

第二十条 上述投诉受理与处理的相关要求和流程,以广州市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制定的《专利纠纷投诉须知》《展会商标侵权行政处理的程序》《版权纠纷接受投诉、处理流程》(中英文版)为操作依据。

## **第三部分 处理规定**

第二十一条 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业务人员（参展商）对投诉站的调查、检验工作拒绝合作，投诉站工作人员在劝说无效的情况下，有权收缴当事人的参展证件，并将其带回投诉站，对其进行相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于涉嫌商标侵权的参展企业，投诉站有权没收其侵权物品，有权要求参展企业就侵权商品来源、成交、库存等情况做出书面说明，有权扣减该参展企业下一届参展展位。

第二十三条 对因在展览会筹展及开幕期间，接收摆放本企业以外人员分派的展品而构成涉嫌侵权，或无法说明涉嫌展品来源的参展企业，大会予以暂扣或没收处理。。

第二十四条 投诉站对涉嫌侵权展品做出处理后，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在同一展位再次展出同样的涉嫌侵权展品，大会有权立即没收该展位全体业务人员的参展商证，取消其本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并对该参展企业点名通报批评，对其所收取的参展费不予退还。

第二十五条 对在当届展览会期间被查获有三种以上展品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除按本办法对其涉嫌侵权的展品进行处理外，大会有权取消该企业下届展览会的参展资格。

第二十六条 从本届展览会计起，参展企业在展览会上涉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累计达两届的，大会有权取消该企业连续两届参加展览会的资格；涉嫌侵权行为累计达三届以上的，大会有权永远取消该企业参加展览会的资格。

第二十七条 参展展品若有假冒、冒充、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投诉站工作人员将主动配合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查处，对侵权、假冒产品采取暂扣、没收、封存、责令撤离展位等措施，对涉嫌构成犯罪的案件，投诉站将依法移送有关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八条 有本办法第三部分处罚规定中任一行为的参展企业，将被投诉站记录在案；如有必要，将上报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予以备案。

#### **第四部分 术语解释**

第二十九条 知识产权——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本办法所指的知识产权包括：（1）版权及相关权利；（2）商标权；（3）地理标志权；（4）工业品外观设计权；（5）专利权；（6）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朴图）权；（7）对未泄露之信息的保护权。

第三十条 参展企业——本办法所指的承担涉嫌侵权责任的参展企业，是指在大会正式备案分配使用展位的参展企业（即展位楣板所列公司）。无论直接涉嫌侵权者为该参展企业本身/子公司/联营单位/供货单位/协作单位，本办法第三项《处罚》所列各条对涉嫌侵权者的处罚，均为该参展企业承担。

第三十一条 证明文件——证明知识产权权属文书，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投诉站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投诉方或被投诉方出示的证明文件。

#### **第五部分 其他**

第三十二条 无论投诉站有否对被投诉人作出初步处理，在当届展览会结束后，投诉人对被投诉人采取的任何进一步法律行动，与大会不再有任何关系。

本办法解释权归博览会展览会主办单位。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以往有关规定如与本办法有冲突的，以本办法为准。

2020年亚洲旅游景区装备及公共服务展览会

2020年5月10日

## 附件：《展会专利、商标、版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和材料》

### (一) 专利纠纷应提交的文件

1. 专利纠纷投诉表，必须填写涉嫌侵权当事人的基本信息；涉嫌侵权的理由和证据
2. 专利证书
3. 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或者由当地专利信息检索的专利公告文献
4. 专利权人身份证明或工商登记证明
5. 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委托代理人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应当写明代理权限。属于涉外投诉的，还应当提交经所属国（地区）当地公证机关公证并经我国使领馆认证的授权委托书和商业登记资料
6. 专利法律状态证明（专利登记簿副本或由专利信息中心提供的检索证明）
7.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投诉时必须提供实施许可合同以及被许可人身份证明或工商登记证明
8. 专利权的合法继承人及有关证明文件
9. 涉及外观设计专利，应提交被请求人在展会中销售被控涉嫌侵权产品的证明；
10. 涉及方法发明专利，或者是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的，应提交被请求人所采用的方法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证明；
11. 涉及化学配方的，应提交能够证实被控侵权产品准确化学组分的证据或鉴定报告；
12. 涉及大型机械设备，精密仪器等在展会中难以直接判断是否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的，应提交能够证明其确实落入专利权保护范围的证据或鉴定报告。
13. 以上文件需提交一式两份

### (二) 商标侵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

1. 商标注册人签署或盖章的请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查处涉嫌商标侵权案件的请求书原件；
2. 涉嫌侵权的理由和证据，包括侵权商标商品的实物样品或照片；
3. 涉嫌侵权当事人的基本信息；
4. 国内商标注册人投诉的，应当提交商标注册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复印件；
5. 商标注册人授权代理人投诉的，代理人应当提交由商标注册人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涉外案件的长期授权委托，提交复印件的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我国驻注册人所在国的大使馆的认证书原件校验；提交原件校验有困难的，须提交国内公证处公证“与原件一致”的授权委托书和认证书复印件；
6. 商标注册人授权代理人投诉的，代理人应当提交其营业执照、律师执业资格证、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
7. 商标注册证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提供原件有困难的涉外案件，应当提交我国驻注册人所在国的大使馆的认证书原件校验；提供原件有困难的涉外案件，应当提交经过国内公证处公证“与原件一致”的认证书复印件；
8. 国际注册并在我国办理了领土延伸的注册商标，除提交国际注册证复印件外，一并提交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提交原件校验；
9.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三) 著作权投诉应提交的文件

投诉人：

1. 版权权利人、版权权利人授权的代理人、版权权力人的合法继承人或其代理人；
2. 如投诉人系外国人，要带身份证件以及能够说明其权属关系的当地政府宣誓公证和我国驻当地使馆的认证书，材料是外文的要有中英文对照；
3. 持有参加本届展览会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

提交文件：

1. 作品自愿登记证（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2. 权利人身份证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3. 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4. 权利合法继承人的有关证明文件。

### 搭建商知识产权管理办法

一、搭建商未经设计所有方许可而使用其图纸施工而造成纠纷，主办/主场将从押金中罚款 2000 元外，搭建商再自行赔偿受损方。

二、搭建商与参展商因设计图纸有争议而不循正规途径解决，造成重大纠纷（或在现场闹事的），罚款 3000 元，并送警方处理。

三、搭建商和参展商有争议而不循正规途径解决，造成重大纠纷（或在现场闹事的），罚款 3000 元，并送警方处理。